第十五课 特殊启示圣经的属性

各位同学，我们今天来到神学导论的第15课，特殊启示，关于圣经的属性的这一课。

过去的五课，就是从第10课到第14课，我们分别的讲过了普遍启示，普遍启示是借着受造之物和在人的心中，叫人无可推诿，普遍启示的目的不是教导人如何得救、得永生，普遍启示的目标就是使人无可推诿。

然后从第11课到第14课这一段，我们用了好几次来讲一件事情，就是解释神的话和应用神的话是同一码事。为什么要强调这一点呢，弗兰姆教授讲到这一点的目的，就是说神的话本身，有神的同在，又有神的权能。神的话就是神亲自在说话，所以，有神自己与他的话同在，神的同在，在他的话。另外是神的权能，而神的权能是涵盖人生的每一个层面、每一个学科、每一个行业、世上每一个国家跟民族的。所以当人接触到神的话的时候，就是接触到神的威严，他的同在，和神掌管一切，宇宙每一个层面的权能的。

我再说一次，当人接触到神的话语的时候，他就接触到神自己，神自己的同在，和神自己的权能。而圣经、神的话，发挥神的权能，神借着他的话发挥他的权能，来掌管、来治理人的生活的每一个层面、每一个学科、每个行界、每个文化，神用他的话来发挥这种的权能，就是应用，应用神的话的意思。

再来，应用神的话的意思就是，在神面前，顺服他，让他来发挥他要掌权的权能，在每一个学科、每个行界、每一个文化掌权。不过神这样子，在时间、在空间、在宇宙中启示，他也用上了人的语言，这样子，并没有妥协，神的话语是清楚的，是从神而来的，是完全具神的权威的，是没有错误的。

好，这样子就让我们来到今天第15课的题目，就是圣经的属性，当我们读这四方面的属性的时候，我们会发现，其实，跟我们已经学过的普遍启示的四个属性，是同样四个。那个是因为范泰尔教授，他把圣经的四个属性应用在普遍启示。我们已经读过了普遍启示四个属性，今天我们来到《威敏斯特信仰告白》的第一章，就不会那么的陌生了。

好，我们现在来看，讲义的第二大段，《威敏斯特信仰告白》，《论圣经》，论圣经，也就是第一章，第一章里面的圣经的四种的属性。

巴刻曾经说过，除了《威敏斯特信仰告白》第一章以外，基督新教这500年来，没有更好的一个文献，来宣告《圣经论》。是的，1978年在美国，发表了《芝加哥圣经无误宣言》，我们接下来也会在其他的课上提到，好好的研读。

不过我们先来看《威敏斯特信仰告白》，1643-47年写好的，清教徒对神的话语的权威，是讲得那么的完备、完整。我们用这四个圣经的属性来归纳《威敏斯特信仰告白》第一章，第一章是有十段的，我们把这十段归在四个属性之下。

**第一个属性是，圣经的必须性**，圣经的必须性。第一章第一段是这样说的，虽然自然之光或者天然之光，这个自然也可以翻成本性，nature，就是人的本性或者受造之物、自然界。虽然人的本性和自然界的光照，也就是说神的普遍启示，加上神的创造和护理工作，这些都彰显神的善良、智慧、权能，叫人无可推诿的。自然之光，就是普遍启示，是用什么呢？受造之物、在人心中。所以，这个受造之物——宇宙，就是上帝的创造和护理工作之所在。

再来，受造之物——整个宇宙，就是上帝的创造和护理工作之所在，这一切都彰显神的善良、智慧、权能，叫人无可推诿，罗马书1：20，叫人无可推诿，却不足以使人认识神，和神的旨意，以至得救的。普遍启示是不足够让人认识神的旨意，以至得救，因为这个不是普遍启示的目的，普遍启示本身是没有缺欠的，不过他的目的并不是教导人如何获得永生。

在这里顺便提一提，在我们的阅读的材料里面，我自己说过，范泰尔也说过，在堕落之前就有什么？范泰尔说过：在堕落之前就有超自然启示。我的用词是：在堕落之前有特殊启示。不论你用哪一个名词，意思就是说在堕落之前是有神的启示，教导人如何得到永生的，不过那个就不是普遍启示了。

再来一次，堕落之前有普遍启示，借着受造之物、在人心中。堕落之前也有教导人如何获得永生的启示，范泰尔称这个叫着超自然启示，我称那个叫特殊启示。如何得到永生呢？就是要遵守所有神的诫命，而且不要吃那个分辨善恶树的果子。

好，所以堕落前是有普遍启示和超自然或者救赎启示的，堕落之后呢，堕落之后仍然有普遍启示，一定是不足够使人认识神的旨意，以至得救的。

好，我们接下来看，所以，神愿意多次多方地将自己向他的教会启示，并向教会宣布他的旨意。这个“教会”这个词就是指神的子民，旧约和新约神的子民，神愿意多次多方地向教会启示，也就是我们读过的特殊启示。多次多方包括异象、梦、先知、传言、神亲自来、道成肉身、主耶稣等等。

之后呢，为了更加保守真理、更加传扬真理、更加坚立教会、更加的安慰教会、又抵挡肉体的败坏、撒旦和世界的恶意，为了这一切，就把这些，就是刚才所说的神的特殊启示，就是透过异象、梦、先知、传言、神亲自来、道成肉身等等，就把这一切就记载下来。也就是说，圣灵默示人把圣经写下来，把这些全部记下来，因此，圣经是最必须的。因为，上帝先前启示他旨意给他百姓的方法，现在已经不再使用了。就是说。现在已经没有上帝用异象、梦、先知、主耶稣等等，来向人启示他的救赎计划，救赎计划。那是不是说今天上帝没有工作呢？不是的，乃是说上帝要颁布他的救赎计划，那个叫做特殊启示。

再来，有些同学们以为特殊启示，就是指上帝在我们身上个别的、很特殊的一些的经验，一些经历，这个不是神学上特殊启示的定义。特殊启示，不是任何特殊的事情就是特殊启示，不是的，很多我们叫它做感动，或者神的带领，不是的。

特殊启示，是上帝在永恒计划好的，我们称它做恩典之约、救赎计划，这个救赎计划的启示、这个恩典之约的启示，叫做特殊启示。所以特殊启示包括圣经里面所讲的异象、梦等等，最后一步就是圣经，圣灵默示人把圣经写下来。

这些的方法已经不再使用了，所以圣经是必须的。因为上帝知道用口传，这样子一代一代传下去，一定是不稳妥的，一定不准确，所以上帝的美意，乃是要有一本写下来的书，来叫历代的教会信心坚固，抵挡撒旦跟世界。所以圣经是必须的，为了坚立我们众圣徒的信心，为了得到一个准确的上帝启示的记录。

好，**第二，圣经的权威性**，圣经我们说，是每一位基督徒、每个教会，在信仰上、在生活上最高的权威，当我们读到《芝加哥圣经无误宣言》的时候，我们会看见，不仅仅是在信仰上和生活上，圣经是最高的权威，还有在历史上，还有科学上。总之，圣经是我们每一个范围的最高的权威。

好，下面我们要看第一章的第四段和第一章的第五段，这两段你读起来感觉上很像，其实是不一样的。我们来看这两个标题，我是这样把这两段标题的，1.4，第一章第四段是，我们为什么要信服圣经的权威？我们为什么要服在圣经下面？为什么圣经是我们每一个范围最高的权威呢？那这个是第四段。

第五段，是讲我们为什么要相信圣经是无谬不二的，圣经是无谬无误的。

好，所以第四、第五段是不同的，第四段是我们为什么相信，圣经是我们信仰、生活、历史、科学等等最高的权威。第五段是讲我们为什么相信圣经是无谬无误的。

我们来看第四段，我们应当信服圣经的权威，这个权威我们已经说过了，记得吗，神的话就是神亲自说话，所以每次接触到神的话，就接触到神的同在跟他的权能。这个权威，我们信服、我们顺服在这个权威下面，这个权威不在乎任何人的见证，或者人任何教会的见证。

再来，我们降服在圣经的权威之下，最重要的不是因为某某人做见证，不是因为某某专家、学者作见证，不论是圣经学者，不论是科学家、考古学家，这个权威，圣经的权威，也不在乎任何教会的见证，不论是中古时期、天主教或者教皇的宣布，或者任何教会，包括我们——相信圣经的纯正信仰的教会的见证。

我们信圣经的权威，不在乎教会的见证，乃完全在乎上帝。他自己就是真理，上帝是圣经的作者，所以我们应当接受圣经，因为圣经是神的话，我们降服在圣经的权威下，因为圣经是神写的，神是圣经的作者，圣经是神的话。

我们已经提过一个问题，就是说，那这样说岂不是兜圈子，圆周思维吗？答案是，其实没有一个人是不用圆周思维的方法的，这个只不过说明，我们心中的大前提，或者我们心中的坚持，我们的委身，乃是神，圣经是神的话，神是圣经的作者，神自己就是真理。

好，第五段，我们为什么确信圣经是无谬无误的呢？这一段是很有意思的，这段分两半，上半是很长的，上半是说明圣经在外在的、外表上的一些的证据，为什么我们信圣经是无谬无误的，这些外表的见证，或者是证据，都在比方说《铁证待判》、《游子吟》啊，这些的书里面都说的很清楚的。

然后，1.5的下半段就讲到，我们为什么确信圣经是无谬无误的，那是在于圣经的内在的见证，内在的证据。

好，我们来看外在的，也就是说《游子吟》跟《铁证待判》，这类书里所讲的，1.5，我们可能受教会的见证的感动或者影响，（某某名人做见证：因为神的话的缘故，生命改变了），教会的见证，而高举圣经，敬重圣经，还有下面很多的证据，圣经的属天的性质（就是讲到神的话，属天，讲到神的事）、圣经教义的效力（就是圣经的真理是改变人生命的）、文体的庄严、各部的一致、整体的要旨（就是将一切的荣耀归给上帝），人类唯一得救之道的完整彰显，还有其他许多无比的卓越、全然、完美之处，也就是这些证据学的书说的，这些证据，都足以证明圣经本身就是神的话。虽然如此，虽然有这么多的见证，最让我们完全确信圣经无谬，是真的，和是有从上帝来的权威的原因，是什么呢？是圣灵在我们心中作见证。

那圣灵怎么样在我们心里面为圣经做见证呢？圣灵是借着神的话在我们心中作见证，第一，借着神的话。就是说神的话本身就有圣灵的见证，在我们心中。

第二，也与神的话在我们一同作见证，圣灵是和圣经同工的，因为圣经是神写的，是圣灵写的，圣灵也在圣经里面作见证，这个是我们过几课要讲的，圣灵的见证。

我们相信圣经是无谬无误，是因为圣灵的见证，虽然有很多的证据，外在的证据，我们在第五段的证据里面，你可以多加几个，比如方说预言应验、考古学家找到一些的证据等等，这些都在外在的层面，证明圣经是神的话，但是最重要让我们说服、降服在圣经的权威之下，说服圣经是无谬无误的，是圣灵自己的见证。

这是第二个属性，圣经是最高权威。

**第三个属性，圣经是裁判所有宗教争论**，也就是说裁判所有神学、护教等等的争辩的最高权威。

我们来读第十段：在处理信仰上一切的争论，教会会议一切的决议、古代作者（无论是哲学家、神学家等等）的意见，人的道理、还有个人属灵的领受，这些的事物的时候，我们可以放心，裁判这些事的最高裁判者、最高的审判官只有一位，就是（你小心的读哈），就是在圣经里说话的圣灵，是在圣经中说话的圣灵。一切神学的争论，最高的审判官是圣灵，就是借着圣经传言的圣灵，再一次说明圣经是最高的权威。

好了，我们第三个属性是圣经是清楚的，第一章第七段，清楚的。圣经的内容并不是每一个地方都同样的清楚，圣经也不是对每一个人都同样的明白，不是吗？圣经有些地方，我们感觉到比较难一点，没有那么清楚，但是，凡是我们人得救所必须知道的、必须相信的、必须遵守的，这些事情让我们得救的，这些事情，我们总能够在圣经里找到，而且解释得非常清楚明白的。

再来，简单的说，就是一切让我们重生得救，知道是神的儿女，过圣洁生活的事情，圣经里面一定是清清楚楚，十分明白的，不仅仅是有学问的，有文化的，就是无学问的，没有文化教育的，不必用什么巧妙的办法，只要用一般的方法，一般的方法，就能够充分的理解的。这个一般的方法，这个“方法”那个字的意思，就是宗教改革所用的一个词叫恩具，就是透过读经、听道、祷告、敬拜、掰饼或者圣餐，借着这一般的方法，就可以了解到圣经很清楚的信息的。

第四，**圣经第四个属性是圣经的完备性**，或者是足够性。

1.6，神全备的旨意，和上帝自己的荣耀、人的得救、人的信仰、人的生活有关的一切，必须要知道的事情，圣经都明明记载，或者可以用正当而必要的推论，从圣经引申出来的。所以我们要解释圣经，应用这个引申，也可以说是应用的一种，应用的一种，所有关于神的荣耀、人的得救、人的信心、人生活有关的，都在圣经里面要就明明记载，要就我们可以引申或者应用。

所以，无论在任何时刻都不可加添圣经，不论是借着所谓的，这个是所谓的圣灵新启示，或者凭人的遗传，都不能够加添圣经的内容的，不可能的。不过我们承认，除非圣灵在我们里面光照我们，否则，我们对圣经启示的神的全备旨意，就算有某一个程度的认识，这些认识也不足以使我们得救的。所以，需要圣经本身，还有加上圣灵的光照，也就是说圣灵重生我们。

第二，有的时候关于敬拜神和教会行政，或者与人类行为、为人原则有相通的地方，比方说：主日崇拜是要11点钟、还是10点钟、还是下午呢？讲道有多长呢？这些事情，我们就用，就应该用人的自然之光，基督徒的判断，按照圣经的一般的规则，这个一般的规则是要遵守的，比方说：用心灵诚实敬拜啊，要敬虔等等，来规定有关敬拜上帝，教会行政的相关事务。

所以圣经是足够我们知道，怎么得救、讨神的喜悦。但是在某一些的事情上，我们可以引申圣经里面的原则，或者应用圣经里面的原则。

下面这段是范泰尔，他也讲到圣经的四个属性。圣经第一是必须的，范泰尔说：上帝默示了圣经，是他写下来的话，因为若凭罪人自由发展下去，他们必定会扭曲上帝救赎的作为的，以至上帝救赎的信息能够历代保存、传到地极、客观地向人传讲，在圣经里面见证到它的真实性，所以圣经是必须的。

第二，圣经是最高的权威，圣经也带有权威，因为它在本质上就是神的话，必然要向人类所宣称的自主性发出挑战。

来解释一下，圣经的权威就是从神那里来的，既然是从神那里来，有权柄的，神一定要向人自主、人的自我、人的以自己当作是真理准则，这个傲慢，神一定要挑战这个。神的 46 32654 46 15288 0 0 2123 0 0:00:15 0:00:07 0:00:08 3240必然传达神的绝对权威，这是神的宣称，宣告神在人身上理所当然的主权。

这也恰恰就是中国哲学、文化，西方哲学、文化的共通点，人的自主，人要做上帝，上帝说“不，除我以外，没有别的上帝。”所以，上帝的话一定是跟中国儒家、道家哲学，西方柏拉图、亚里士多德哲学，一定是相违背的，一定是相反的。

第三，清楚的，圣经的清晰性是指，不需要人间的解释者介入到圣经和受众之间，教会的教师，或者能在理解圣经方面给我们有用的帮助。但是，罗马天主教却错误的宣称，任何教会、心中都不可以直接为自己解释圣经，这样就否认了圣经的清晰性，等于否认了上帝的权威。而所谓福音派的圣经学者今天正在重复这个错误，把圣经学者的专门的知识，当做是最高的权威，其他不懂这些原文、历史背景的，就常常被圣经学者（我是指受过高等批判影响的圣经学者），打为：你们一定是曲解了圣经了。不是的。

最后，圣经是足够的，因此人的意见不可夹在圣经之上，成为与圣经地位同等的权威。

范泰尔说：

宗教改革的领袖们相信圣经是足够的、完备的，所以反对任何宗派主义或者异端，就是说，在圣经以外另加一些。

第二，相信圣经是清楚的，所以反对教权主义，教会的权柄。不是的，圣经本身是清楚的，任何学者、教皇，不能站在圣经跟人之间。

第三，相信圣经必须的，所以反对理性主义，理性并不能带来给人得救的信心，需要圣经，所以是反对理性主义或者人的自主的。

第四，相信圣经的权威，所以是反对人的自主，而人的自主就是这一切一切的根源，是理性主义的根源、是教权主义的根源、是宗派主义的根源。

这一些要点，弗兰姆说，全部都是从叠，彼此包含，这个是适当的。既然如此，圣经就是神的话，神所默示的，于教训、督责、使人规正、教导人学义，都是有益的。所以特别是在辅导方面，圣经的权威，一定不可以，肯定不可以，被心理学任何的理论、任何人为的理论所取代。我们对文化、历史的看法，肯定不可以被任何，从人而来的文化、哲学、宗教理论，不论是中国传统的，或者是西方的所取代。